**2022年平岗镇法治建设工作总结**

2022年，平岗镇在省、市、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部门的精心指导下，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全镇法治建设水平显著提高，为平岗镇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现将我镇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总结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一）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加强组织学习**

镇党委书记作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一是严格执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成立了由党委书记负总责，镇长具体牵头负责的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分工负责，明确职责，落实责任。二是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镇党委、政府重要议事日程，并制定详细工作计划，每月组织召开联席会议，分析当月重点难点问题，半年听取一次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汇报，亲自研究部署、督促解决法治建设中的有关重大问题，并要求领导班子成员必须牢固树立法治思维，不断增强法治意识。三是充分利用党委会、镇村干部大会、主题党日等时机，组织镇领导班子、镇村干部、网格员深入学习《宪法》、《党章》等相关法律法规，并把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重要内容，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的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及省市县有关会议精神，今年以来开展党组中心组集中学法3次，为全体镇村干部开展法律授课6次、组织开展会前学法8次。

**（二）规范决策流程，依法履行职能。**

一是严格执行重大决策法定程序，落实重大决策听证制度，实行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作出重大决策前严格实行合法合规性审查，再经由镇党委会议集体讨论决定。二是坚持完善政府规范性文件制定机制，先后制订了镇重大决策、重大项目合法性审查和行政执法指导监督及司法所长列席镇党委会议的制度文件。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审查制度和政府合同审查管理制度，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程序规定。三是全面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公职律师制度，充分发挥法规部门和法律顾问的作用，合理规避风险。联系驻镇政府法律顾问、司法所对以镇政府名义对外签订的重大合同等规范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并出具审查意见，全年共签订政府合同10件，均经过司法所、政府法律顾问审核把关，确保不出现疏漏。

1. **履行法治政府职能、严格规范文明执法。**

我镇认真组织执法人员学习业务法规，并组织执法人员参加行政执法资格考试，其中有14名执法人员取得行政执法证。今年以来，我镇依法拆除违法建筑2处约380m²，复耕面积约120余亩，整改完成上级反馈问题5个。建立健全网格化监管体系，层层压实镇村组三级责任，巡查发现环保问题4个，整改完成4个。

**（四）做好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常态化工作。**

我镇根据行政应诉案件工作有关要求，切实做好行政机关出庭应诉工作。通过专题研讨，严格落实行政出庭应诉有关规定，规范工作流程，把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工作落到实处，并严格执行法院生效裁决。2022年我镇没有重大违法违纪情况、重大舆情及行政案件发生。

**（四）持续推进“放管服”工作开展，依法化解社会矛盾。**

依据全市下放的政务服务事项名目，我镇完成了镇便民服务中心建设，多方筹措资金20万元，完善便民服中心各类设施，并健全便民服务中心各项工作制度，全面梳理服务事项名目，明确司法、民政、派出所等相关部门工作职责、范围。并对服务人员进行定期培训，严格落实便民服务制度，严格落实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工作要求，为群众供应便民、优质、高效的各类政务服务，不断提高群众对政府工作的满足度。截至目前，镇便民服务中心共办理群众政务服务事项150多件，便民服务能力获得了群众好评。

（**五）依法推进政务公开**

围绕群众关切事项，切实做好五保低保、临时救助、脱贫攻坚、人居环境改善、乡村振兴等民生项目和惠民资金、惠民政策等的信息公开工作。

**二、存在的问题**

（一）我镇的法治宣传教育感染力和吸引力不够强，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有待加强，广大百姓的法律意识、自我守法用法意识和能力需要进一步提高。

（二）我镇领导干部和基层工作人员的依法行政观念、规范执法意识仍有待进一步加强。

**三、下步打算**

**（一）从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深入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创新普法宣传形式，拓宽法治宣传渠道，加大普法经费投入，切实提高普法宣传教育的广度、深度及力度，努力营造全镇懂法、用法、遵法的良好氛围。

**（二）强化法治培训。**建立完善乡镇学法用法制度，加强法治培训，不断提高执法队伍的整体素质及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和水平。同时，加强党员干部改进工作作风，始终坚持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履行职责，以群众需求为目标导向，依法依规开展为民服务活动。

**（三）继续以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为契机，**紧紧围绕法治建设这个工作重点，进一步完善重大行政决策、重大项目合法性审查和行政执法指导监督机制，努力建设法治型政府。加强重点领域行政执法力度，创新社会治理，优化公共服务，依法维护群众切身利益。

睢县平岗镇人民政府

2023年1月10日